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I Health Technology Limited

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Volcano Spr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火山邑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5)

有關建議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之最新進展 及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茲提述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本重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詞彙應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誠如該通函所披露，股本重組須待(其中包括)法院頒令確認股本削減及遵守法院就股本削減可能施加之任何條件後，方可作實。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法院發出之指示，確認股本削減之呈請聆訊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開曼群島時間)在法院舉行。下文載列股本重組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除非另有指明，下文所指之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開曼群島大法院為確認股本削減

而進行之呈請聆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
上午十時正(開曼群島時間)

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

確認股本削減之法院頒令及

股本削減頒令的會議紀錄.....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開曼群島時間)

預期股本重組之生效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前

新股份開始買賣.....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以股份現有股票免費換領為

新股份新股票首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一)

以股份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新股份

新股票之最後日期.....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星期五)

承董事會命
智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趙傑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傑先生、季殘月女士及吳惠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源潔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瑋先生、林東明先生及沈書敬先生。